

债券代码：184374.SH/2280204.IB

债券简称：22 苏港 01/22 苏港口 01

债券代码：184372.SH/2280205.IB

债券简称：22 苏港 02/22 苏港口 0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540 号）

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

镇 B7 栋 40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为“华泰联合证券”）作为 22 苏港 01/22 苏港口 01、22 苏港 02/22 苏港口 02 的主承销商，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本次变更事宜**

### **（一）变更前中介机构名称及其履职情况**

发行人原审计机构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对公司 2019 年-2023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对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发布日，针对合同约定的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 **（二）变更原因、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根据《省国资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主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苏国资规〔2022〕123 号）及《关于确认 2024-2025 年财务决算审计主审会计师事务所中标候选人的函》（苏国资便笺〔2024〕705 号）等有关规定，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年报审计的主审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主审所”）由省国资委依规进行选聘。2024 年 11 月，省国资委委托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对省港口集团 2024-2025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主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选聘。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中标人为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已经过发行人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 **（三）新任中介机构情况或者拟聘任中介机构的安排**

发行人拟聘请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发行人 2024-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 **（四）新任中介机构资信和诚信情况**

名称：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1 号楼 805#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1NKWE6R

经营范围：代理记账；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人力资源服务；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人力资源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近年来，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没有受到暂停或禁止从事公司债券相关业务的处分，资信和诚信情况良好。

#### **（五）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发行人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其对变更均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其他相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发行人将尽快与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相关服务协议签署。

#### **（六）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职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开始履职时间**

自发行人与新任审计机构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原审计机构停止履行原约定职责，新任审计机构开始履职。

## 二、影响分析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涉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约定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无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承诺本次调整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且经有权机构同意和批准，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的相关规定，在存续期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 22 苏港 01/22 苏港口 01、22 苏港 02/22 苏港口 02 的主承销商，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主承销商职责，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同时，华泰联合证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特提请投资者关注审计机构变动可能带来的公司治理风险，并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